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11 月 6 日，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2026 年 11 月 2 日，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通讯等方式传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宋永皓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公司结合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情况、公司自身经营发展实际需求的综合审慎决定。本次调整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可对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

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截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共计 7,039,277.76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726,415.09 元（不含增值税），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10,783,576.88 元。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1,509,991.97 元。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